

资质申请诚信承诺书

本机构郑重承诺：本次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真实有效；申请材料中填报的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均为本机构全日制专职工作人员，无行政机关和其他企、事业单位在本机构兼职或者未供职的“挂靠”人员。

本机构已知晓上述承诺相应的法律责任：在资质审查阶段被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或者隐瞒情况等行为的，环境保护部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不予批准资质，申请机构一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资质；在取得资质后被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或者隐瞒情况等行为的，环境保护部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九条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撤销资质，申请机构三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资质。

本人郑重承诺：本人为申请机构全日制专职工作人员，非行政机关和其他企、事业单位在申请机构兼职或者未供职的“挂靠”人员，并已知晓上述承诺相应的法律责任：被发现隐瞒真实情况的，将依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三年内不得作为资质申请时配备的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或者主要编制人员。

本次申请事项和内容：申请法定代表人变更。法定代表人由梁志强变更为孙根利。



序号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或者登记编号	承诺人签字
1	李永敏	00000255	李永敏
2	曹将荣	0005257	曹将荣
3	李翠青	0012059	李翠青
4	李建华	HP00019106	李建华
5	李光柱	0005276	李光柱
6	刘毓健	0005255	刘毓健
7	李春茹	HP00016478	李春茹
8	李彦	HP00017887	李彦
9	樊林栋	0003914	樊林栋
10	刘霞	0005039	刘霞
11	刘慧卿	0003913	刘慧卿
12	罗彦	HP00017892	罗彦

承诺机构（签章）：中核新能核工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孙林



2017年11月6日